##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

## 108 學年度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輔助教材教學實驗計畫

## 壹、計畫依據

依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107年10月30日諮詢委員會議決議。

## 貳、目的:

推廣普通高級中學選修科目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課程綱要,以學校實際教 學為基礎,推展中華文化基本教材之教學,並鼓勵高中國文教師發展新式教 材教法。

## 參、辦理單位:

- 一、主辦單位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承辦單位: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(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)
- 三、辦理期程:108年8月至109年7月

### 肆、申請方式:

- 一、申請單位:全國公私立高中及設有綜合高中或普通科之高職
- 二、申請名額:300 班或30 所學校
- 三、申請辦法:
  - (一) 即日起至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 <u>http://culture.chgsh.chc.edu.tw</u> 下載報名表,填妥後寄至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,經審核後選出。
  - (二) 申請學校依申請之教師、學生人數,核撥相關經費及書籍。
  - (三) 108 年 9 月前依各校申請數量分批寄送輔助教材之學生教材與教師手冊。
  - (四) 申請者請於報名表註明,是否參加過 107 學年度實驗計畫。
- 伍、收件截止時間:即日起 108 年 5 月 31 日截止(以郵戳日期為憑)

### 陸、收件方式與收件內容:

- 一、紙本一份。
- 二、請掛號郵寄:彰化市光復路 62 號 『國立彰化女中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收』,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參加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教學實驗計畫甄選」。

#### 柒、成果核報:

以校為單位,紙本一式三份,相關錄影、照片請燒錄成光碟,繳交期限:10896 月 30 日,以郵戳為憑。

一、教師部分:《論語(上)》、《論語(下)》或《孟子學庸(上)》、《孟子學庸(下)》 兩冊各擇一單元提交一堂課 50 分鐘之教案演示(依申請學校之申請進度),共二堂教學演示,並搭配實際教學之錄影(附件 3、附件 4)。

- 二、教材檢討:輔助教材實際操作之問題回饋(附件5)
- 三、學生成果展示:以學生之上課作業、書面報告或相關動態活動紀錄為主, 錄影、照片皆可,擇優 1~3 份。
- 四、成果回饋座談會:資源中心將於 109 年 6 月辦理成果回饋座談會,邀請實驗計畫申請學校及輔助教材編輯委員進行成果回饋與討論。
- 五、教學參訪與分享:輔助教材編輯委員會於實驗計畫執行期間前往申請學校 進行教學訪視;資源中心亦會於辦理全國教師專業成長研 習時邀請申請學校進行輔助教材使用之心得分享。

### 捌、作業程序:

編號	辦理事項	說明
1.	申請	1. 檢附申請表 (附件1)。
		2. 請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前郵寄申請。
		3. 經費填寫請參考附件2編列。
2.	公告入選學校	108年6月上旬
3.	入選學校發文請	108年9月中旬至11月下旬之間
	款	
4.	<b>移撥經費、書籍</b>	1. 108 年 9 月至 11 月間提撥 50%經費,請貴
		校備妥相關核銷憑證及檢附領據,送本校
		請款。
		2. 首次參加輔助教材實驗計畫學校將於上學
		期開學前寄送《論語(上)》、《論語(下)》
		學生教材及教師手冊。
		3. 第二次參加輔助教材實驗計畫學校將於上
		學期開學前寄送《孟子學庸(上)》、《孟子
		學庸(下)》學生教材及教師手冊。
		4. 109 年 2 月至 5 月間提撥 50%經費,請貴校
		備妥相關核銷憑證及檢附領據,送本校請
		款。
5.	核銷經費及成果	1. 各項經費之請購與支出憑證由申請學習學
	報告	校核章,可支出經費項目與額度如附件2
		2. 成果報告一式三份(紙本三份、電子檔光碟
		一份)
		3. 活動結束、校內核章完成後,須繳回結餘
		款以及相關憑證。
6.	繳回結餘款	

### 玖、聯絡人:

王奕仁,電話 04-7240042 轉 1228, e-mail: culture099@gmail.com

## 附件1 申請表

	108	學年度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輔助教材教學實驗計畫申請表						
	*是否參加過107學年度輔助教材實驗計畫 是□ 否□							
_	- 、學校:							
-	二、計畫主	E持人:						
姓名 職稱 聯絡電						電話		常用 e-mail
				(公)				
				(手機	<b>(</b> )			
=	三、參加玥	庄別:	_					
			-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
	班級	數						
	學生》	人數						
P	9、參加書	汝師:						
		姓名				e-ma	ail	
3	五、預定賃	<b>【施方式</b>	<u>.</u>					
L								
7	<b>六、經費</b> 予	頁算表(請	参考附	件2編	扇列):			
	經費別	項目	單價	賈(元)	數量	金額		支用說明
		印刷費	7					
	業	鐘點費	7					
	務	膳費						
	費	雜支						
	1				ı			

承辦人: 教務主任: 主計主任: 校長:

小計

總計

## 附件2

# 108 學年度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輔助教材教學實驗計畫 可支出經費項目與額度

## 說明:

- 1. 本計畫僅能支出業務費。
- 2. 業務費項下不可相互勻支。
- 3. 結餘款皆需繳回。
- 4. 申請額度標準

申請班級數	總額上限	核撥方式
1~5 班	1萬	依計畫期程分別撥予
6~9班	2萬	經費,108年9月至11
10~14 班	3萬	月撥予 50%經費,109
15~20 班	4萬	年2月至5月撥予50%
21 班以上	5萬	經費,請貴校備妥相關
		核銷憑證及檢附領
		據,送本校請款。

## 5. 各項經費編列基準及說明:

經費別 項 目 編列基準 支用說明  本	_			
京外聘一專家學者 2、000元 外聘一與主辦或訓練 機關(構)學校 有隸屬關係之 機關(構)學校 有隸屬關係之 機關(構)學校	經費別	項目	編列基準	支用說明
務	業			文件印刷,應以實用為主,
費 定程序辦理招標或比議價,檢附承印廠商發票核實報支。  外 聘 — 專 家 學 者 2,000 元 外聘—與主辦或訓練 座鐘點費支給規定」辦理。 二、授課時間每節為五十分鐘, 共連續上課二節者為九十分 有隸屬關係之 機關(構)學校 有隸屬關係之 機關(構)學校 三、凡本部補助及委辦計畫,本	務	印刷費	核實編列	光碟版或網路版方式辦理。
外聘一專家學者 2,000元 外聘—與主辦或訓練 外聘—與主辦或訓練 機關(構)學校 有隸屬關係之 機關(構)學校 有隸屬關係之 機關(構)學校 三、凡本部補助及委辦計畫,本	費			定程序辦理招標或比議
內聘—主辦或訓練機 次,其鐘點費應依內聘講座		鐘點費	2,000 元 外聘—與主辦或訓練 機關(構)學校 有隸屬關係之 機關(構)學校 人員 1,500 元	報支。  一、依「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 座鐘點費支給規定」辦理。 二、授課時間每節為五十分鐘, 其連續上課二節者為九十分 鐘,未滿者減半支給。 三、凡本部補助及委辦計畫,本 部人員擔任之各類訓練班

經費別	項目	編列基準	支用說明
		關(構)學校人 員1,000元 講座助理一協助教學 並實際授課人 員,按同一課程 講座鐘點費1/2 支給	標準支給。 四、專題演講人員各場次報酬標準,由各機關(構)學校衡 酌演講之內容自行核定支 給。
	膳費	每人膳費上限80元	各類會議、講習訓練與研討(習) 會之辦理場地及經費編列應依 「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學校辦理各 類會議、講習訓練與研討(習) 會相關管理措施及改進方案」規 定辦理。
	雜支	費項目,除特別需求	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 屬之。如文具用品、紙張、錄音 帶、資訊耗材、資料夾、郵資等 屬之。

## 中華文化基本教材活動設計表

教	學	主	題					
授	課	年	級		<b> </b>	關鍵字		
教	學	內	容					
提			要					
課	程	規	劃					
課	程	架	構					
課	程	內	容					
				活動大意	活動簡介			
				活動目標	以行為目標描述			
				活動流程	1. 確認問題: 問是	<b>夏解决之條件設定</b>		
耐.	合	活	動		2. 蒐集資料:相關的參考資料與網頁			
7	u	,,,	3/			<sup></sup>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一 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		
					4. 執行製作:進行	活動的詳細流程		
					(請提供參考解答)	яж <b>п</b> ания пли		
J., /	<b>49</b>	<b>1</b> 5.	w)		□学習甲 □相關軟	、體 □参考作品照片		
教	學口							
注	音	事		2.				
注				<b>U.</b>				
今	考	貝	শ					

本表格可視實際需要調整

## 附件4、授權同意書

## 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教學實驗計畫 教材授權書

本人 (以下簡稱甲方)同意授權教育部普通 高級中學課程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(以下簡稱乙方) 將本人撰寫(或拍攝)之

」乙稿(或影像),

重複刊登使用或轉製成數位教材發送高級中等學校供教師 使用或於網路播放,甲方仍擁有該著作之著作權,並可作其 他用途使用,本著作使用後,閱聽人對於教材內容若有所疑 義,由甲方協助答覆。

甲方應保證其撰寫(或拍攝)之稿件(或影像)係自行編製或創作,如有利用他人著作之情形,均根據學術規範註明出處或已取得合法之授權,且無任何侵犯第三人著作權或其他權益之情事,謹此立書為證。

立書人: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:

地址:

電話:

中華民國年月日

## 108 學年度中華文化基本教材 輔助教材教學實驗計畫意見回饋表

非常感謝您參加本次活動

為了解您的看法以改進活動成效與品質,請填寫本問卷,謝謝您!

辨理時間	108 學年度	辨理學校	
填表人		職稱	

我對輔助教材《論語(上)》、《論語(下)》或《孟子學庸(上)》、《孟子
學庸(下)》實際教授後之感想、問題: